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科幻桃花源

eBOOK
网络资源 中国风

坠落凡尘

今天星期三，来机器人超市购物的人不太多。我就站在自选货柜里，时不时有人过来动手动脚地摸摸手，如果是很乖的小孩子，我还可以忍受，甚至还会像那些机器人一样陪上一个笑脸，要是又丑又老的男人或者和我一样的漂亮小姐，我就毫不客气地指指旁边禁止触摸的警告牌把他们轰走，常常弄得这些人满脸的惊讶，因为这里其它展柜里的机器人是从来不会做这种无礼举动的。

站了一个上午，脚都酸了，还是没有人来看我，难道我的号召力真的已经跌到谷底了吗？竟没有几个又帅又文雅又有钱的男歌迷来买一个我的全尺寸智能机器人模型？要知道，我可是全国知名的偶像级歌星呀！如果不是前几天得罪了小报记者，被他们诬陷为没有爱心，性格怪僻的坏女孩，这个超市每天至少能卖出十多个这种机器人的！

正烦的时候，突然听到一连串有力的脚步声，紧接着一个高个子的男孩，从旁边的货柜向这边走来，哇！够酷！他穿了一条宽松的黑色西裤，一件高档的黑色立领衬衣，脚下也是锃亮的黑皮鞋，这一袭青衫，很衬他白皙而棱角分明的英俊面庞，两道浓黑的眉毛下是一双深邃的眼睛，真的很迷人！比和我配戏的那些当红男星还要潇洒大方！而且，我特意看见他没戴婚戒，只在小指上戴了一枚镶有碎钻的白金戒指，看那精致的花纹，就知道价格不菲，他一定很有钱——其实，能来这儿买机器人的都是些百万富翁。

我的祈祷见效了！他果然对我很注意，摸摸这，碰碰那，像在农贸市场挑西红柿一样仔细，我一真忍住痒，陪着笑脸，他大概也被我迷住了。他看了看标价牌，皱着眉头想了想，便对我说：“跟我来吧！”然后就领着我去了交款台，于是在他交钱的时候，超市的工作人员就把我装进一只大纸箱子抬到了他停在门外的汽车里。

不一会儿，我听见马达发动的声音，然后车子平稳地开动起来，哈！不知道以后几天将有怎样浪漫的奇遇在等着我！听说很多歌迷都是把偶像的机器人买回家当神一样地供奉着，这个人一定也会这样把我当做女皇的……如果他对我不好，那也没关系，大不了在这住两天就悄悄地逃跑，让那个现在正在装我的机器人到这来替我受罪。反正不管怎么样，总可以享受几天自由自在的日子，不用过那种毫无规律的歌星生活了。几年来，我真是累得够呛，成天忙着进棚录音，拍MTV，拍广告，接受采访，给歌迷回信……一点也不像我成名前所憧憬的那样幸福，尤其最近好几只狗仔队都在打我的主意，说是要把我这个表面清纯的坏女孩所有见不得人的私生活揭出来，其实我有什么私生活？为了工作，连个男朋友都没有！

哎！不想了，现在有机会享受一下平静生活了，于是我自己推开纸箱盖，钻出来，那个男孩开的是一辆很棒的敞篷车“宝马”。我跨过车座，从后排坐到了副驾驶席上，他惊异地看了我一眼，问：“你不好好在箱子里呆着，爬出来干什么？”怎么有点像对跟宠物说话的语气？“里面太闷了，出来透口气。”“咦？现在的机器人也要呼吸空气吗？”说着他左手扶着方向盘，右手找出一份说明书，“明明写着只需充电呀！”

充电我可受不了！我忙说：“那是旧型号的，我是呼吸的，这样不是更

逼真吗？”

“是吗？”他将信将疑，“好了，不管你是什么型号，充电也好，呼吸空气也罢，现在请不要跟我讲话，我刚拿到驾驶执照，开车得专心点，懂吗？”我点了点头，闭上嘴。

这家伙的态度怎么有点不好？难道他真的特别在乎我是不是要呼吸？还是尽快把实情告诉他吧，省得他不把我当回事。但是，如果他知道了实际情况，一定会同情我，把我留在他的豪宅里，好好款待几天的。

车开了二十多分钟，终于停了下来，果然是市区边缘的一幢花园别墅，有十多个房间，后面还有一个带游泳池的小花园！可这里只住着他一个人，没有家人，也没有佣人。

他把车开进车库，扛着纸箱子领我进了客厅。进了门，他左看看右看看，又看了我几眼，好像是在考虑把我放在哪儿，最后竟终于决定让我像个台灯似地立在壁炉旁边。

他把纸箱扔进了楼梯下面的储物室，然后就不再管我，自己上楼去了！

站了一会儿，真是好无聊，不如先参观一下这间别墅。楼下有两套客房，我把其中一间布置了一下，今晚就在这忍一宿，旁边还有一个小餐厅，我从冰箱里拿了些面包和饮料，就算是中午饭吧，吃饱喝足之后，回到客房，在浴室里洗了个澡，然后找了件浴衣穿好，往床上一躺，睡了个午觉，睡醒了再去和那个傻瓜周旋。

一觉醒来，已经下午三点多了，我忙换上那套机器人的衣裳，上楼去看看“主人”在干什么。楼上的门都关着，我只好一间一间地找。最后是在电脑室找到他的，他正在玩电子游戏，摇着手柄玩一款射击类的节目，我自己搬了把椅子坐在旁边，一边看，一边指手划脚地帮他，“向左！向右！”他玩得特别投入，根本就没注意到我。直到屏幕上的他被乱枪射死，出现了 Game Over 几个字，他才回过头来问了一句：“你怎么到这儿来了？”

“我一个人好无聊！”他又是一脸的疑惑，“机器人也会无聊吗？”“那当然，我们这种机器人，不是摆设，而是需要关心爱护的，不然，用不了多久就会生锈的！”

“那么麻烦呀！”“这有什么麻烦的，你把我当成你的女朋友那样对待就行了。”他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

“哇！你的书架上有那么多流行激光盘！咱们别玩电子游戏了，一起唱歌吧！”说完，我一把推开他，挑了几盘好听的卡拉 OK 放进光驱，很快，35寸的高清晰度大屏幕上就出现了歌单，我选了一支对唱的情歌，拿起麦克风和他你一句我一句地唱了起来。

“你唱得真不错，不过……”他又拿起机器人的说明书！“这上面写着，你只能唱你自己唱过的那几首歌呀！”我把说明书夺过来，塞进旁边的碎纸机。“哎呀！跟你说多少遍了！那是旧型号！而我是新型号的！”他点了点头，拉开碎纸机的碎纸箱，看看里面已经成了粉末的说明书，又无奈地把它关上。

那天下午，我们过得很高兴，唱卡拉 OK，玩对战游戏，看些经典影片，和这么一个又帅又呆的男孩子在一起比整天对着麦克风、经济人、导演还有记者们有趣多了，我甚至觉得有点爱上他了。

窗外的天色暗了下来，他看了看表，已经是六点半了，就对我说：“快去做饭吧！”这回是我有点莫名其妙了，“做饭？我不会！”“说明书上……”他下意识地看了看碎纸机，“你是新型号！算了，不会做，以后可以学，我

今天又只能吃面包了。”“对不起……我中午把你放在冰箱里的面包全吃光了。”“天哪！那个超市真是害人！说明书上写的和实际完全两码事，上面不是说你只用充电吗！……哎！只好饿一顿了。”“没关系，我知道一家外卖，相当不错，只要拨一个电话号码，他们过一会儿就会送菜来的！”他犹豫了一下后，点了点头，“只好这么办了！”

饭很快就送来了，我把餐厅布置成了烛光晚餐的氛围，然后喊他下来吃饭。好浪漫：红烛、美酒、佳肴、俊男、靓女，这绝不亚于高档餐厅里正式的情侣餐！

几杯红酒下肚，我有点醉意，看着对面正在埋头大嚼的他，不禁想说出实话，“喂！”

你知不知道自己交了好运！”他鼓着腮帮子抬头看了我一眼。“其实，我不是什么机器人，而是我本人，因为实在烦透了以前的生活，想找点刺激，今天早晨乔装混进了超市，又趁人不注意站在货柜上，装成机器人，结果被你买来了。”那家伙终于把嘴里的饭咽下去了，面无表情地盯着我，“今天我过得很高兴，自由自在的，和你在一起真的很快乐……”他冲着我笑了笑，我接着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们可以一直这样……”我被自己的话弄得脸上发烧。

他走过来，拉住我的手，轻轻地一吻，在烛光中，那英俊的面庞散发着迷人的光彩，我好激动，心中不停地小声说，“我爱他……”这个浪漫的故事，如果写成言情小说，一定会感动无数和我一样的少女。

“你真的很美！”他的声音深沉动听，“歌也唱得很美，又会讲故事，我和你在一起也很快乐……但我想买的不是一台讲故事的机器人，而是能做饭菜，能打扫卫生的那一种。本来，我想留下你，可惜你又不是充电型的，每天还要吃饭，还要我陪你聊天，我实在负担不起……明天，只好把你退回去……但愿你能找到一个给你快乐的买主吧……”说完他转身上楼去了，把已经出离忿怒的我，一个人扔在了黑暗的餐厅里……

埧和萨克斯的慢板

在异乡听埧，常被那凄凉旋律里浓浓的愁绪打动，而同样慢速的萨克斯悠扬、深情、自然而乐观，给人一种在家的舒适感。

序曲

纽约的冬天很冷，尤其是大雪将临彤云密布的阴郁天气，总使我想到世界的末日。

一天的紧张忙碌，使我几乎动弹不得。坐在燃烧的壁炉前，看着听不大懂的英语电视，突然想起了离开中国的时候，也是大雪将临，还有记忆里有些模糊的她。难道这就是我向往已久的异域生活？

门铃响了几下，我没去理睬。一定是推销员，因为上个月的帐已经付清了。可是门还是被轻轻地推开了，大概是因为我忘了锁上，一个披着金发身着大衣的洋妞儿试探着进了门厅。

“有人吗？”我没回答，但她很快发现了躺在沙发里的我。“日本人？”“不！”“那就是韩国人？”“我这么英俊，你看不出我是中国人吗？我也不

认识你，如果是推销员，实在对不起，滚！”可她并没生气，反而冲我一乐：“中国人都这么对待女孩子吗？”说着她走过来，坐在我对面的沙发上。“我们谈谈好吗？”在火光的映照下，我看清这是一个美丽、性感的美国姑娘，但她眼中却流露出一丝狡黠。“没什么好谈的。”我的语气缓和下来，反正一个人呆着没事儿，只要她不是杀人狂，和她谈谈倒也无妨，不买东西就是了。“要咖啡吗？我只有清咖啡。”说着我给她倒了一杯，她笑着接过去呷了一口。

“我是斯科特化学研究所的。”说着她竟从高筒袜里拿出一张名片。

我瞟了一眼，问：“有何贵干？”

“嗯——实际上您十分幸运，我们研究所最近发明出一种可以延长生命的药品，效果很好，而且经过权威机构的测定，这是几张证明。”她又从另一只袜筒里取出了几张白纸，从签名来看的确是权威机构出具的，而且还是原件。“不过我们缺少成批生产的资金。”

“可我并不是银行。”“我已经可以肯定这是一个骗局了，美国骗子很多。”

“请别急，先生，我们只想卖掉一些手里的样品，这就足够我们继续生产了。请您帮个忙好吗？”

“小姐，您去找个富翁不是更好吗？还能多要几个钱。”

“是的，的确有一些富人想买，嗯……但我们认为那些为富不仁者的生命还是不延长的好，而你们这些用功的学生，多一天生命就多一份贡献，多一份成就。”

我不想再和她多说什么了。“对不起，我现在一美分也没有，你还是到别的地方去吧。”

“其实只要五千美金，你就能延长至少五倍的生命，何乐而不为呢？”说着，她突然从手袋中取出一支无针的注射枪，一把拉过我的胳膊，叭的一声把一种金黄色的液体注入了我的身体。“现在你已经买了，请付钱吧！”她得意的笑了。

我想说我才不付呢，但突然发觉怎么也说不出话来，而且动弹不得，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她拿走了我口袋里的一叠现金，那是我明年的学费呵！

“再见吧，中国人。明天我会去花钱的，而你什么也做不了啦！”见我的嘴像活鱼一样无声地一张一翕，她又阴毒地笑了，“是的，这是一次抢劫，你想骂我？”说着，她狠狠地踹了我一脚，拿起我的手在一份文件上按下一个手印，又把我的钱在我眼前晃了晃，就离开了我的公寓。这时，我只觉得浑身疼痛，渐渐地昏睡了过去。

第一乐章

醒来已是清晨，一切没有改变，只有一种奇怪的感觉，浑身乏力，活动困难，干什么事都挺费劲。随手拿过闹钟，猛见秒针在急速旋转，甚至分针也在飞快地转动。好半天，我才明白那个女强盗所说的看守长生命就是把我扔进了另一个时空里，一个时间轴被拉长了的空间。真不明白怎么这种药物能打开时间的大门，更想不通那女要为什么要采取这种手段抢劫钱财，这种药是可以用于正当用途的呀！我无所适从，想去报警，可又担心这样出去会有很多人把我当作怪物围观，那太丢人现眼了。于是我只能呆坐着，不能上学，不能打工，那个日本料理店的老板一定会开除我，他本来就不太需要我这个跑堂的。我怎么生活下去呢？我的价钱想再也无法实现，再也回不到中国，再也见不到父母和她。我真想买酒喝，可那个女人抢走了我全家的钱。

也不能看电视，电视在我眼里就像烧得太旺的走马灯，声音也像是从破留声机里发出来的一样刺耳。

就这样坐了两天（不过我只觉得过了十来个小时），简直无聊透了，真想找个人说话，可谁能忍受一个一句话也要说半天的人呢？也许那个披户发能吧，他是个街头艺人，就在离这不远的一个街口酒吧外面，他能用极慢的速度做各种滑稽的动作。我决定去找他，于是推开房门，向大街走去。外面已是中千了，阳光撒满了这个由于高楼林立而常显得阴森的街区。

第二乐章

街上的雪大部分已经化了，天气很阴冷，行人在我眼里一蹦一跳地匆匆掠过，有点像默片时代的电影。马路上是一片车流，当我慢腾腾地跑过一个又一个街口时，才能看清急停在我面前的车子。司机并没有咒骂，大概美国人看惯了各式各样的心理病人，把我当成一个表演欲极强而又不得志的喜剧赏吧。那些蹦蹦跳跳的人们偶尔极快地瞄我一眼，然后继续走他们的路。只有那些巍然不动的大厦，才使我感到我还在这个既属于我而又不属于我的世界里，这个世界仿佛又凝固了。

当我终于来到那个酒吧的时候，那个披户发果然在。没相到我平时爱听的那首悲伤的情歌，竟是拖长声音的一首平常的情歌，这使我感到奇怪。

他并没有注意我这个时常光顾的看客。

“嗨，你这首歌叫什么名字？”沉默了许久，我试探着开口问他。

他显然也因我拖长的声音吃了一惊，猛地回头用一种诧异的目光盯住我，用那种美国人表示揣测的神秘表情问我：“难道你也……”

我一下明白了他这话的含义，看来他和我有着同样的遭遇——被那个女人抢劫了，而且他比我早很多。于是我点了点头，当然也是极缓慢的罗。

“啊，”他又端详了我一会儿，“我认识你，你是那个老在这儿呆着，可很少给钱的中国人！”

“真对不起，我很穷。可你怎么知道我是中国人呢？”

“因为你在那个日本饭店给日本人跑堂。”

这是什么逻辑？可我无言以对，他说的是事实，我只好摇着头冲他笑了笑。

“嗨，我叫肯。”凶笑着伸出了宽大的手掌。

“叫我陈好了。”我很喜欢他的爽朗，在他身边席地坐了下来，“你在这样一个陌生的空间里呆了多久了？”我的心情突然黯淡下来，很想从他那儿解点什么。

可他并没明白我的话，侧着脸问我：“什么陌生的空间？这是纽约呀，我从小就生活在这儿。我是一张活地图。”

“不是，我是说，我们好像被送进了一个与原来不同的空间，所以我觉得这个世界变得陌生了。”

“噢，并不是这样的，中国人。那个女人给我们打的针，是一种使人体运动和精神反应速度减慢的药物。我们还是生活在这个我们熟悉的纽约。”

“那么说你是自愿用那种药的了？”

“也不是。那个女的说我很帅，要我吻她一下。当我吻她的时候，她就给我来了一下，然后拿走了我所有的钱。”

“你原来很有钱吗？”

“不，当时我在读书。我父亲很有钱，但我不想依赖他，所以在打工读

书。”

“那她为什么会物色上我们这些人呢？”

“谁知道，也许我偏差这样的小人物好骗吧。对了，你那天是不是也去银行取了钱？”

我那天的确刚取出父亲辛苦一年还要东拼西凑才从国内寄来的学费，看来是被子她瞧见，跟踪到了我的住所。我真是倒霉透了。我禁不住问他：“你为什么不去控告她呢？”

“要知道，请律师很费钱，而且我是在她的证书上签了字的。再说现在这样也挺不错，一般情况下——除非你受了伤——我们感觉中的一小时相当于 5 到 10 个小时，所以我挣五天我钱却只须吃三顿饭，生活就很富裕了。你知道恩格尔系数吗？就是说买食品的钱占全部收入的份额越小，说明你越富裕。”

“你真是不知愁，难道你就愿意这样活下去吗？没有事业，没有家庭，孤身一人？”

“你的心情怎么那么沉重？其实这样很不错呀，悠闲自在而且可以活 5 到 10 倍的时间，没准儿我还会在火星上度过晚年呢。姑娘们也会把你当作一个温文而雅的人，你轻轻一吻在她们看来就够深情的了。再说药总有失效的一天，也许过不了多久我们就能恢复原状呢。”他拾起一小块石头，递给我，“陈，你试试把它扔出去。”

我没好气一把石头往前一丢，可那石头只落到了我脚前。我吃惊地看着肯，他正把另一块石头扔到了马路对面，然后骄傲地看着我。

“怎么样，这可以说是锻炼身体的好机会，生活迫使你的快缩肌发达，因为只有一定速度才能把石头扔出去。如果我恢复了原样，我就可以拿几项奥运会冠军——只要我还不太老。”

他脸上露出踌躇满志的表情。

“难怪我一直觉得很累，迈不开步子。我真忍受不了这种生活。”

“没有那么严重，慢慢你会适应的。做我的搭当吧，咱们一起享受富裕的生活。”

“谢谢你这么慷慨，可我还是想尽快摆脱这一切，否则我对不起还在中国的父母。”

他们辛辛苦苦送我到美国留学，要是知道我不但拿不到学位，反而成了街头艺人，还不气死？我怎么向他们解释这一切？”我愈说愈气愤，觉得怎么也不能逆来顺受，“不行，我一定要去告她！”

“喂，陈，你别冲动。”他一把拉住我，“事情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容易，你签了字，法官是不会向着你的。”

“可我根本就没签字！”

“你没签字？”肯不相信地说，“那个女的没说要卖给你一种延长生命的东方药物？他对我可是这么说的，所以我签了字，她拿光了我的钱。”

“她对我可是名副其实的抢劫，我根本就没签什么字。”

“你平时用中文签字？”

“是的。”

“那就更麻烦了。那个女的也许掌握有你签名的什么便条，她会找个中国人仿照你的字迹在证书上签写你的姓名作为证据，而法院是鉴别不来中国字的，再说法院有谁会向着中国人呢？”

“可是，她兴说那药卖五千美元，却拿走了我十几万美金……哦，对啦，她还拉住我的我在一张纸上按了手印。”

“你看见纸上怎么写的了吗？又有谁能证明你的十几万美金不是自己藏起来而是被她拿走的呢？”

“这……”我绝望地垂下了头。

“既然你不愿意这么生活下去，只有唯一的途径可走。你写信给一个叫斯科特化学研究所的机构，求他们卖给你解药，我有他们的地址。如果要一大笔钱，我会借给你的，但愿他们有这种解药。好，别想这些了，到我家去住一宿吧，我们再好好聊聊。”

天色已近黄昏，我帮肯拿了一件乐器，向他家慢慢走去。

第三乐章

是一位头型和肯一样的黑发姑娘开的门。

“嗨，贝蒂，这是我的一位新朋友，哦，也是同行。”肯用尽可能快的节奏对那姑娘说：“他叫陈。”

“嗨，你好，陈！”我勉强能听懂她的话，因为好心产得太快。

“你好，贝蒂！”我们握了握手。

然后贝蒂用极快的音调和极高的音频又说了句什么，肯好像听懂了她的意思，但他摸了一下口袋，对贝蒂笑丰说：“亲爱的，可以帮我买一盒烟吗？——骆驼牌的。”他掏出钱来催着贝蒂出去后，我们便在沙发上促膝对坐着。

“陈，我一直没告诉他们——我是说我的家人——我打了那种针，我对他们说我爱上了街头表演这门艺术，并决定把它当作一生的信仰。当然他们起初反对，但后来也就无可奈何了，所以我刚才说你是我的同行。在这里你可以像在自己家里一样。”

“谢谢你，肯，可是我听不懂你妻子的话，她说得太快了。”

“噢，她是我大学同学，现在只是情人，我可不想拖累她一生。其实我起初也听不清人们的话，这需要一段时间适应。你可以慢慢学会说出平常速度的话，现在，你就说你不会说英语好了，我给你当翻译。”

很快——当然是我们的感觉——贝蒂就回来了。把香烟扔给肯：“不要在客厅里抽。”

你是想在这儿喝杯咖啡呢，还是去厕所抽烟？”

“来杯咖啡吧。”肯立刻把烟藏进口袋。

我专心听贝蒂说的什么，但只能听出大意，而她极高的嗓音和肯的男低音对比十分明显，听起来让人觉得十分好笑。

贝壳蒂拿来三杯咖啡。

“陈，要糖和奶吗？”

“不，谢谢，我习惯喝清咖啡。”而肯却加了三块糖。

“贝蒂，你为什么不去做晚饭呢？”肯显然又想支开贝蒂。

“今天我定了比萨饼——就在去给你买烟的时候。”

“哦——”肯耸了耸肩。

于是我们聊起天来贝蒂问了一些诸如“中国也有把街头表演当做信仰的人吗？”之类让我无从回答的问题，多亏肯替我打了圆场。而且肯的回答总能把她逗乐得手舞足蹈，看着她快镜头般的动作，我有一种想乐而乐不出的感觉。

那天晚上，我们吃了一顿比萨饼，肯把我安排在他们的客房。尽管不大困，我还是睡了一会儿。

第四乐章

还没有睡够就被肯叫醒了：“陈，快起床，该去干活了。”

我揉了揉惺忪的睡眼：“这才几点呀？”

“天已经亮了，只不过你还没有适应这种时间。”

于是我穿好衣服，和肯一起离开了他的家，贝蒂还没有醒。

我们不饿，所以没吃早点，直接来到那个小酒馆的门口。街上人还不多，肯就又和我聊了起来。

“陈，我劝你听我的，把那个女人忘了吧，其实就这样生活不也是很好吗？”

“那是因为你孤独，而我一个人身在异乡，我的亲人、朋友都在中国。”

肯沉思了一会儿，点着头说：“的确，我比你幸运，我有能体贴我的父母、情人，安闲，自在，有收入，有爱情，所以我觉得这样不错。”他又拍拍我的肩膀，声音充满了同情，“那么，你就给斯科特写信吧。”

那天下午，我回到公寓按肯说的地址给斯科特化学研究所写了一封信，请他们卖给我解药。

接下去的几天，我还是和肯在一起。有了这个热情的朋友，我也不再感到特别的孤独了。

第五乐章

信寄出去一周后没有回音，我真担心他们根本没有什么“解药”，又写了一封信寄去。

再过几天，当我和肯分手后回到家里时，一眼看见门口贴着一张纸，上面写着：“不许再给斯科特化学研究所写信，否则小心你的狗命！”

我想这一定是那个女的写的，因为字迹有些纤秀。显然，我寄去的两封信都被她截留了。

看来，我只有亲自去那研究所求助了。可是，万一在那里碰上那女贼怎么办？她虽然不大可能杀人，但绝对不会让我见到研究所的人，而我行动缓慢，无法抵抗任何人的攻击。

但我真的不想这么活下去，冒再大的险也无所谓了。于是我急急走出公寓，叫了辆出租车，向斯科特化学研究所开去。

第六乐章

当我走进斯科特纽约办事处所在的大楼时，直觉使我感到有一双眼睛正在盯着我。

我扫视了一下，周围都是走得飞快的从影，大门外却伫立着一个带墨镜的女人。原来就是她！

她大概正在搜寻我，不让我见到斯科特的人，于是我装做没注意，继续环视大厅，然后向电梯移去。

从指示灯上看，左边客运电梯已经从50层降到第6层了。我在电梯口前用余光瞥了一眼，见她已经丫在大厅里了，我赶忙移到右边的电梯口，背对左边的电梯门，假装专心等右边的一部。

我斜着眼看左边的指示灯，细心数着电梯在每层停留的时间，都是4下。终于左边的电梯到底了，我数到3时，猛地一转身用最快的速度钻了进去。在门刚好关上的一瞬间，我看见她也飞跑了过来，但她晚了一步。电梯

载着我开向 20 层的斯科特办事处。

我又验证了，电梯在每层行驶 1 下，停留 4 下，而我每数一下就是五秒钟，那么，乘以 5 是 25 秒，这就是说，电梯每经过一层楼实际要花 25 秒钟时间。噢，天啊，她爬楼梯都能赶上我当我意识到这一点时已到了第三层楼，我赶紧走出电梯，想找个地方先躲一躲，正好右边的下行电梯开着门，我急忙钻了进去。很快我回到了大楼底层，这时凑巧旁边的货运电梯也到了，我立即冲进去，里面站着一个身着蓝制服的工人。

“嗨，老兄，把我带到 20 层好吗？”我顺手从袖子里变出一张钞票，这是我从肯那里学会的魔术。

“可以。”那个工人面无表情地对我说，但他用拇指在中指和食指上搓了搓，示意再加点，于是我又给了他 10 美元。他很不情愿地启动了电梯，不多久到了 20 层。上帝佑，但愿那个女人没追上来。

可当我走出电梯，正在寻找斯科特办事处时，突然看见她就立在我的面前，满头大汗。

我本想装做没看见她，再走回电梯，可她已经扯住了我的衣服。

“田中，亲爱的，你又跑到这儿来出洋相了。跑也没用，快跟我回去，如果你再这么装疯卖傻地在街上出丑，我们就分手好了！”

我知道我再喊什么也无济于事了，因为周围的人们都有肯定会认为我是她的叫做田中的日本丈夫。我极狼狈地被她牵着顺着楼梯往下走。

一路上她喋喋不休地说着一些编造出来的瞎话，我被她拉住跟在后面，丧气地垂着头，眼前老晃着她那件缀满金属环的皮短裙。

因为我走得慢，我们老半天才下到一楼。大厅里聚集的从们被她的叫嚷吸引了，都朝我们看，我愈发窘迫。在快出门的时候我突然被钢管扶手绊了一下，我急中生智，顺势扑向她，把她身子紧压在钢管上，随即狂吻起来。由于她自己装成是我的妻子，当然不好推搡挣开。

我抱着她没完没了的亲着，而她也紧紧抓住我的衣服，生怕我跑了。大厅里的人果然没看出我们都是在演戏，朝我们微微一笑，便纷纷转过头去了。

我赶忙拿出一根在街头变中国戏法用的尼龙绳，悄悄把她皮裙上的环儿在扶手上系上死结。

过了好长时间，我才放开了她。“亲爱的，我并不是来找斯科特的，其实是专门来找你的。”我微笑着用刚练会的正常速度对她说，“自从那天见到你以后，我就忘不了的美貌。”

大概是我的吻太“深情”了，她好像有点相信，稍稍放开了我的衣服。我顺势向后挪了两步，冲她摆摆手，说了声再见，就向电梯跑去。她这才发觉自己被我戏弄了，却又脱不了身，急得破口大骂起来。

我顺利地上了 20 层，并终于找到了那家研究所的办事处。但真有走运，就这么一耽搁，办事处已经关门了。我呆呆地瞪着那块铜牌，真不知该怎么办。

第七乐章

我想，现在就下楼去，一定会碰上那个气极败坏的女人。我在这层楼的电话间拨通了肯的电话，告诉他我在这里碰上的麻烦，请他务必来帮助我摆脱困境，我还告诉了斯科特总部的地址和电话——这是我从那办事处的铜牌上看到的。

我乘电梯下了楼后，见那个女的还在大门处费力地解扣儿。我松了一口气，从容地走过去，推开旋转门走出大楼。可就在这时，她也急速冲出大门，向我扑了过来。原来她早就脱身了，春不过做做样子诱我上当罢了。

她紧紧抓住我的衣领，用一件很硬的东西抵住我的后背。我不知是不是枪，却也不敢反抗。

“嗨，亲爱的，你可别动真的。刚才咱们可出尽了风头，你要是杀了我，警察会找不出线索的。”我佯作镇静地说。

她用膝盖狠狠地顶了一下我的尾椎，喝道：“你这中国猪，敢这么骗我，我要让你知道点厉害！”

“嗨，别这么生气，我对你可是真心的。顺便问一下，你没有艾滋病吧？”

于是我又挨了一下，看来她真的发怒了。就这样，我被子押着，慢腾腾地走过夜幕下车灯闪烁的一个街口，不知道目的地在哪里。

我不敢再开口说话，只听见汽车飞驰而过，看到一条条光龙穿梭在高大建筑的背景之上，这一切又变得那么陌生，没有可靠感。我不知怎么突然想起在国内时夏天的夜晚在街上乘凉的情景，而现在纽约正是冬天，并且已经下了雪。我的心境渐渐充满了凄凉，还夹杂着恐惧。

第八乐章

她押着我来到了一个偏僻的露天停车场。

“中国人，你把我惹急了。你不顾我的警告，差点坏了我的事儿，我今天不会放过你的！”

她扬了扬手，果然握着一支手枪。

“我不会再呆在纽约了，就回中国友爱。请你卖给我解药好不好？”我央求道。

“好的，”她嘎嘎笑着，“我就直接把你送回中国吧！”说着她举起了枪。

一声极沉闷的枪响传入我的耳中，同时，一股热流涌出胸膛，随后才感到了极度的疼痛。

我还能看到她，她的动作更快了，像一道闪电，把我拎起来扔进一辆汽车，并在汽车一浇了汽油。我毫无反抗能力，在昏迷过去的一刹那，我仿佛看见了一片火光……

慢慢地睁开双眼，光线、声音、外界的一切信息，由虚到清晰，渐渐涌入我的意识。

周围很亮，一片洁白，我想我是躺在医院里了。

肯和贝蒂站在床边，还有一位不太高的老人，瘦瘦的但很有精神，他们看到我醒了都十分高兴。

我想坐起来，但胸口还隐隐作痛。

肯告诉我这位老人就是斯科特先生，是很有名的医药学家。然后他给我讲了所发生的事情。

当那个女人正要点燃汽油时，恰好有几个人经过，而她也以为我已经死了，或者很快就会死的，也就没再点火，赶紧溜了。那几个人看见我倒在地上满身地血，忙叫来救护车。医生看了我的伤势，听了心跳，无奈地摇了摇头，他们打算把我直接送到太平间，并报告警察。这时肯和贝蒂带着斯科特先生来了，因为我衣袋里有肯的电话号码，警察及时通知了肯。

斯科特先生坚持要医生按正常情况给我治疗，取出了子弹，缝合了伤口，这样我终于保住性命。

原来，正如肯说的，我们被注射了那种药之后，血液循环和新陈代谢比一般人慢了5到10倍，一旦受伤还会更慢。而这又恰好能改变病员体内的生动化学反应，减缓他们的生理活动，给医生以更多的抢救时间。但由于这种药还没有公开，医生又不了解我的状况，见我受伤后，心跳十分缓慢近于停止，便误认为我马上就要死了。

“谢谢您，斯科特先生，”我说话有点困难，只能用慢速度来讲，“当然也谢谢你们——贝蒂和肯。”

“没什么，看见你挺过来了，我们都很高兴。”斯科特先生说，“你也许想恢复原来的状态吧？”

“是的，您有解药？”

“我有，但我请求你和肯一件事，如果你们答应，我会非常感激的。”

“您请说，”我看出他面有难色，“我想肯也会答应的，是您救了我的命。”

“实在对不起，其实那个伤害你的姑娘，是我的女儿。她在大西洋城赌博欠了一笔债，所以就偷走了我的成果到处去骗钱，甚至犯下了杀人的罪恶。我对她的行为很憎恨，但更感到难过，因为她变成今天这样是由于我一直忙于工作，没教育好她。我想请求你们不要起诉她，好吗？”

“可是……”

“我求你了，我会使你恢复正常，并且我愿同你和肯共享这项专利。要知道，这项成果用途十分广泛，可以用于医疗、体育等各方面……怎么样？答应我的请求吧！”

这好像是在做一笔生意，无异于践踏法律——当然的美国的法律。可如果我为了证明自己是正人君子而坚持要起诉的话，又会伤害斯科特先生，他毕竟救了我呵。

我回头看看肯，他好像很乐意。“好吧，斯科特先生，请您尽快让我们恢复原状吧。”

只要您的女儿不再干这种事，我就不会起诉她的。”

尾声

两个月后我的伤全好了，也恢复成了正常的人。肯已经和斯科特先生合伙开发了美国的市场，而他本人正准备去参加奥运会的铁饼预选赛。

我在机场给他和贝蒂送行。

“陈，祝我们好运吧，我感谢那一段生活，也怀念它。”

“我也很感谢那段日子——尽管我不愿再去回忆它。当然我很高兴在那样一个陌生的时空里，认识了你和贝蒂这样忠诚的朋友。我祝你成功！”

“谢谢。对了，你也要来参加我们的婚礼，我拿了冠军就和贝蒂结婚，我们要请你做伴郎。”

“好的，到时通知我。”

肯是属于美国的，无论贫困，疾病，无论多么艰难，他都会乐观地生活在他的家乡。

而我是属于中国的，只有那里才的唯一使我有归宿感的地方。

不久后，我带着有关那种药的全部资料，飞回祖国，我要干自己的一番事业。

走下飞机，我又看到了年迈的父母和记忆里不曾忘却的她。

替身

太不像话了！听秘书小姐说传达室的老头今天给我送报的时候，态度十分的恶劣，说什么我这个副局长整天就知道喝茶、看报，每天订了七八份报纸杂志，还得让他一个六十多岁的老人上楼送好几次。真是岂有此理！我看报是为了解国家大事！了解党的政策！你看见我上班的时候看报啦，你知道我下班以后多忙吗？一天好几个推不掉的应酬，不去行吗？要耽误大事的！弄得我每天回家都得半夜两三点钟，睡不了几个钟头又得来上班，这不就等于天天干完白班又加夜班，十几个小时地连轴转吗！上午看看报，打个盹儿，休息休息，那也是工作需要！你哪那么多废话！

我喝了整整一杯茶水，才把这口气儿压下去，告诉秘书让她把这个老帮子辞了，尽快换一个。然后又斟了一杯茶，打开报纸，开始读了起来，晚报真没劲儿，除了一些要闻，就是广告，好不容易有些可以当饭后谈资的奇闻趣事，可看不了几眼就完了，迫不得以只能看看广告，看看有没有减肥茶、生发灵、脚气净、壮阳散、补脑液之类的新产品可以试一试。突然，中缝里的一则广告吸引了我。

“金影公司使您分身有术！”

现代社会是个快节奏的社会。时间就是金钱，效率就是生命。无论您是忙于生意的商务人士，还是被公务缠身的各级领导或者是乐于交际的年轻人……只要您想提高效率，希望能在同一时间内出现在两个不同地方，那请到本公司，我们运用高超的科学技术，实现您的愿望！”

骗子！我在社会上混这么多年了，这些小小的骗局还看不出来？凡是自称高科技的东西，其中一定有诈。不过，我还是很好奇，一个人能同时出现在两个地方？那意味着什么？我可不是个没有想像力的人。先不管它是不是个骗局，打个电话问问，只要小心点，不让他们骗钱就行。

接电话的小姐让我亲自去一趟金影公司，于是，我马上让司机把我送到了位于近郊的一个很大的工厂，这里原本是一家我很熟悉的国营企业，但厂牌已经换成了金影公司的牌子，而且建了新的办公室，看来这群骗子还是有些背景的！

这里好热闹，什么人都有，看来想分身有术的人还真不少。人虽多，却并不用排队。

跟商场一样，这也有导购小姐，她把我请进了几间办公室中的一间。

办公室里坐着一个男人，自称是金影公司的总经理，久仰我的大名，所以亲自会见。

我说那你介绍一下，到底怎么分身有术。

这很简单，我们实际上是一家机器人租赁公司，也是生产厂家，可以按您的需要生产和您长得一模一样，行为举止，秉性脾气也与您如出一辙的高级机器人，这样一来，您不就可以同时干两件事了吗？而且本公司的机器人记忆芯片具有国际上惟一的“数据电波&人脑电波互转换系统”，几分钟之内，您能与机器人替身交换你们彼此一天中所做的每一件事的细节，这将使您的机器替身永无“穿帮”之忧。

噢，这种解释倒还合情理，只是不知道这个厂的机器人性能是否真如

他所言。别回头让我花十几万块钱买回一个不能用的木偶……另外他们会不会像有些科幻小说上写的一样，有什么阴谋？要夺我的家产？

他似乎看出了我有点犹豫便接着说，我们可以先生产一台，让您免费试用一段时间，你要是满意，就付钱，不满意的话，机器人会自己回来的。如果您有这方面的需要，又有足够的经济实力，不妨一试，如果手头比较拮据的话，就不要勉强，我们以后会推出一些低价位的产品，到时您再来。

这简直是侮辱我的人格，别看我们那个局是个小衙门，可绝不是个清水衙门，我苦心经营这么多年，现在手里也有个几百万了，连你个机器人都买不起？现在的市价，一个全能的保姆型机器人才两三万，你这些破玩意能贵到哪儿去？

所以当天我就付了订金，把样品领回家。回家的路上，我一直在观察这个机器人。

别说，尽管只用了短短的十几分钟，他们还真把我的相貌和体形模拟得惟妙惟肖，而神态、举止也没有什么异样。在他的记忆芯片中已经移植了我的记忆，而性格芯片也是完全按照我的性格设置的，此外还有一个主控芯片是金影公司预先设置的，目的在于让机器人知道自己是替身，不致于喧宾夺主，也知道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以及万一试用期过了我还没付钱，他立刻会不告而别，溜回金影公司。

我让替身办的第一件事，是去开了一次会，我在他的文件夹里放了一架微型摄影机监视了他的行动。结果机器人的表现很让我满意，在会上很镇定自若，有我一贯的大将风度，话也讲得很得体，该巴结领导时巴结领导，该推诿责任时推诿责任，发言之前先看局长的脸色，实在没话说的时候就喝茶。别看这家伙在我面前时有点木讷，一句整话都不会说，但到了外面却真是应付自如，这是人家金影公司想得周到，摸透了客户的心理。

更让我惊喜的是，这个替身回来的时候，传输给我的“信息”极其详尽，而且主次分明，那些上面传达的长篇大论，他只是精炼地一带而过，而对于那些诸如，会上正局长怎么和市长说悄悄话，内容是打算他提升为副市长以后，谁来接班，还说了一些对我们这几个副局长的看法，让我能知己知彼。另外还有那几个副局长之间的每一个眼神，每一次说话时所表达的隐喻含义，这个替身都能详细地讲出来并加上他透彻的分析。现在科技真是先进呀！

没到试用期结束，我就打电话给金影公司，说我对产品很满意，钱已经汇过去了，并且让他们再给我做五个同样的机器人，电话那边的经理愣了一下，说那可是一百来万块钱呀！再说以前也从没有人同时订那么多的机器人，他劝我再考虑考虑有没有这个必要。我说，你是生意人，只管赚钱就好了，不要管闲事。经理说，那好吧！不过你不要想用我们的产品进行违法犯罪活动，这些机器人的芯片是有很大自律能力的。我当时就急了！你这是什么意思？太不像话了！把我惹急了上消协告你！经理在电话那边马上赔了个笑脸，好！我们愿意为您竭诚服务，五个机器人一会儿就派车给您送去。

哈！这一百万花得值！人生一世，为的是活得痛快，而不是把生命浪费在一些无聊的事情上，有了这几台机器人，就可以让他们去干那些我不想干，却又不得不干的事情，而我自己就可以干自己想干的事情。

替身 A 也就是试用的那一台，应该每天替我去上班，上次听说局长说我有点懒，那就叫 A 上班时认真点，别喝茶看报睡觉了，好好表现表现，争

取把局长的位子拿下来；替身 B、C 去负责各类应酬，他们的嘴里有特殊装置，可以把好酒好菜分别装在真空的小塑料袋里带回来，同时他们也喝不醉，而且善于给对方灌酒，然后把这些人的酒后真言一字不差地讲给我听；替身 D 被我派去跟我那又老又丑又爱唠叨又信佛的夫人到全国的名山古刹去上香了，这就省得我天天跟她废劲儿了；替身 E、F 分别去应付两房外室，我对她们已经没有兴趣了，可又不得不常去应付。不然她们就嚷嚷着要来找我老婆，找我要什么青春损失费。不如让替身去应付她们，以后我万一回心转意，也可以再续前缘嘛！

而我自己将会彻底解放！每天泡在公寓里，闲了看看电视、看看报，困了随时睡上一觉，睡醒了吃 B、C 带回来的佳肴，晚上又可以专心跟我现在的相好痛痛快快地去跳舞唱歌，真是神仙一样的生活！

可这快乐只持续了短短的一天。晚上回来时，几个替身都没回他们的壁橱里面去，而是围在门口等着我，我一进门，他们就异口同声地说，主人！现在向您汇报情况！我真是挺累的，就说，不想听，你们明天再汇报！

不行！明天局长要找您谈话，我不能替您，所以我必须让您了解一些背景情况！

不行！今天徐厂长说请您办点事儿，办成之后定要重谢，这事要您自己决定，必须得听我说说当时的具体情况！

不行！今天您的老朋友老于说他最近了解到一些股市内幕，让您去炒……

不行！主人，你老婆在五台山上吵着闹着要出家，我劝她也不管用……

不行！主人，你的二姨太非要一件十几万元的皮大衣，我自己都值不了这个价，等着让你决定……

不行！您的三姨太说她怀孕了，得让您拿个主意是打掉还是留着……

汹涌的脑电波冲击着我的每一个脑神经元，我的头都大了！这不等于让我在一天之间，经历几天的烦恼吗？要是每天都得听他们的汇报，我非疯了不可，可不听又要耽误事儿！这真是花钱给自己找麻烦！

好了！别吵了！我去打个电话！我的智商可真是够高的！这点小困难怎能难得倒我？再去订一个机器人专门听汇报，一切不就搞定了嘛！

金影公司的工作效率真是没得挑，三十分钟后，我的替身 G 送来了，于是我就把这七个小矮人一块儿轰进了壁橱，有什么话都跟 G 讲去！

刚回到床上，想好好地睡个觉，就听见壁橱里发出一阵刺耳的嘈杂声，数据传输要出声吗？突然，惊天动地的一声巨响，震得整栋楼都颤了几颤，我跑过去一看，只见替身 G 已经变成了一堆散碎零件，其它几个人也都受了伤。原来这帮蠢货一块向 G 发送大量数据信息，弄得这个倒霉替身的记忆芯片超负荷运转，最终导致了爆炸！

你们这群蠢货！怎么搞的！

我的话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这群呆头呆脑的家伙，看了看爆炸的 G，又看了看我，竟一齐向我走过来，把我团团围在中间。

主人！我们向您汇报！数据信息传输又开始了。

天哪！他们都疯了吗？我最后看了一眼散落在地上 G 的碎片，心中充满恐惧……

极乐天使

(简介)

本文未发表。

幽暗，寒冷。

在这深埋于冥王星冻土层之下的“天堂工程”的隧道里，嵌在穹顶上的那几道流淌着植入了发光细菌的培养液的冷光槽是唯一的光源。从中透出的绿荧荧的冷光更使这个灵魂聚集之地，像传说中的阴间地狱。

在东是“天堂工程”的一名普通的工作人员，他的任务是安抚那些刚被召唤来的古代的灵魂，给他们想要的生活。在他所生活的时代，人类早已参悟出了时间和生命的奥秘，他们建造了一种能够超越时空的探测仪。这种探测仪有足够的精度可以探知任何时间上的任何一个微观粒子的四维坐标，以及它和其它粒子之间的相对位置，这样，未来的科学家就可以看到历史上任何事件的过程，甚至宇宙诞生的那一刻，而不必使用危险而又耗资巨大的时间穿梭机。

于是，一个不亚于二十世纪末的克隆技术的疯狂设想产生了，在一系列的哲学辩论后人们开始使用这项技术复制古代人的身体组织，从而使他们的灵魂得以复活。一切很顺利，科学又一次否定了唯心主义，亘古以来，人类永生的梦想实现了。

复制先是从历史上那些伟大的思想家、科学家和艺术家开始的，他们从濒死的一刻全身复制，再加以医治后，重又生活在遥远未来的现实世界中。

随着技术的发展和成本的降低，复制的对象扩大到了进化程度达到智人阶段的任何“人”。但让这些无法计数的生物们都完全复活过来，整个太阳系和当时已开发的所有恒星系显然是负担不了的。所以，平凡的人只有大脑被复制，装在一个维持生命的容器里，他们的感觉神经末梢被联入了一个由电脑制造出来的虚拟世界，这就是设在冥王星上的“天堂工程”。

既然称之为“天堂”，这个世界必然是美妙的。“天堂工程”的原则就是使每一个人都能得到毫无拘束的自由的权利，过他们想要的生活。然而，实际上这一原则所导致的是一片混乱。每个人欲望的实现，往往是以另一个人做出的一定的牺牲为代价的。那些愚蠢的人工智能电脑根本解决不了这些问题。于是数以万计的大学毕业生被派到了这颗远离恒星的边缘行星，他们的工作就是进入虚拟的天堂世界，解决矛盾，帮助人们实现各自的愿望。

虚拟世界的问题似乎解决了，在那里建成了可使任何人的任何愿望得到满足的机制，每一个人虽不一定算得上幸福，但至少没什么可抱怨的了。

然而更严重的危机却是出现在现实世界之中。死亡，自古以来是每一个人都要面临的最终审判。对死亡的恐惧，是人类社会秩序几万年以来的基石，而现在精神的死亡已不复存在，肉体的死亡只是意味着一种完全的自由的生活的开始，没有传说中的地狱，只有享乐的天堂。

在那个遥远的未来，人类的进化远未使他们摆脱所有的恶劣的本性。随着死亡威胁的消失，一些罪恶便肆无忌惮的蔓延，现实社会几近崩溃。

在东，就是这个时代的同龄人，像其他善良的人一样，他的命运被强大的恶势力无情地摆布，最终被发配到寒冷的冥王星上来，提前进入了亡者的世界。

但他没和一般的冥王星人一样沉迷于虚幻世界，他要利用天堂工作人员的特殊权力，去惩治那些生前恶贯满盈的人，让他们陷于永恒的痛苦。

为了更广泛地推广这一计划，在东结识了冥王星上势力最强大的暴力团伙“黑翼天使”并成为了他们的精神领袖，使他们放弃了以往在虚拟世界毫无目的的破坏和暴力行为，而只对那些邪恶之人施以酷刑。在这天堂之中营造地狱。

梦想的终结是从那个新来的地球姑娘开始的。其实，在东早已从朋友那里了解到她是政府派来追查“天堂”中暴力事件的特工，但从她来到隔壁工作室的那一刻起，在东便情不自禁地爱上了她。

晓玫是个美丽纯真，而又精明强干的女孩，她也很快喜欢上了冷峻，耿直的在东。

但他们之间有着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在她眼里天堂里的暴力成员是这世界上唯一的祸害，她痛恨他们，并发誓要亲手铲除这些渣滓。这也是她不顾父母劝告，放弃了地球上养尊处优的生活来到这颗边缘行星的原因。

爱情击溃了理智的防线，在冥王星上被压抑了太久的激情，使这份异星情调的感情燃烧得分外炽烈。

在东喜欢用他那辆太空摩托载着晓玫飞出这地下城堡，在冥王星的平原丘陵间飞驰，或是沿着一座座高耸的“招魂塔”盘旋而上，在几公里高的塔楼里眺望脚下的大漠和四周神秘深邃的宇宙。

在这幸福的几个月里，在东很好地保护了自己，因为虽然现实中两个人的工作室近在咫尺，但在那个世界里，他们各自所做的事却像是相隔着遥远的星际距离。

五个月以后的一天，在东接受了一项任务，去帮助一个忧郁的叫做伍森的自杀者，那是个生前不太出名的小提琴手，他对这个天堂世界有一份莫名的恐惧，心中充满了欲望，却压抑着不敢发泄。在东去了他住的那栋林海中的守林人小屋，伍森是个内向，不好相处的人。在东假装是一个爱好音乐的“逝者”，费了好大劲儿才和他搭上话，也听到了他拉奏的一首极动听的忧郁乐曲。慢慢地在东了解到伍森最大的愿望就是成为著名的音乐家，于是他开始帮助这个忧郁的乐手一步步地实现愿望，走进了“天堂”最著名的交响乐队。

这样，又过去了一些日子，晓玫的工作一直没有进展，而她一直盼望完成这项工作后，就和在东一起回到美丽的地球去。但先决条件是破获在东的那个暴力团伙。而在东的工作却很顺利，他发现了一个秘密，伍森是个逃脱了法律制裁杀人犯，他残酷地杀害了一个阻碍他发展的女乐手，并销尸灭迹，以致于那位女乐手至今未能复生。为了找到她死亡的确切时间和地点，惩治这个为了成功不择手段的杀人凶手，在东策划了一场游戏。他首先在乐团里发出了一个消息。在一次考试之后，有一名小提琴手将获得完整的身体，并有机会生活到现实世界之中，而最有实力的竞争者便是伍森和在东自己。

这是一个陷阱，也是一次机会，如果伍森能改邪归正，他将获得去现实世界的机会，否则，他会陷入“永远”的痛苦。

但遗憾的是，伍森依然选择了后者，在认定在东是他唯一的竞争者之后，心灵扭曲的他多次陷害不成，终于动了杀机。就在最危急的瞬间，在东施展了他的魔力，变成一个长着黑色翅膀的天使，他逼伍森说出了杀害女乐

手的详细情况之后，用同样的手段杀了伍森，把他铸进了一根水泥柱，让他永远困在里面，没有光明，没有声音，没有一切，而他的意志却永远是清醒而痛苦的。

晓玫的突然出现，打乱了所有的计划。她只是来告诉在东一个消息，他们的孩子将在八个月后出生，但却发现了她最不愿发生的事情，在东就是她寻找并且痛恨已久的暴力团伙的成员，这突如其来的恶运毁灭了一切，在东的理想，他的生命，还有与晓玫同回地球的梦想……

在这以后审讯的日子里，在东从未抱怨过晓玫，因为一切都不是她的错，而要归咎于这个错误的时代，但他也相信只要同伴们还在继续他们的事业，“正义”便会得到伸张。

九个月后，在东被处以极刑，升入了“天堂”。在“天堂”入口，他见到一个怀抱婴儿的女人，那正是他深爱着的冥王星上最美丽的姑娘……

